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单位预算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支总表
- 2.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入总表
- 3.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支出总表
- 4.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系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公益二类。滁州市公墓管理处坚持殡葬改革方向，贯彻《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和《安徽省殡葬管理条例》，认真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推进殡葬改革。按照国家殡葬法规规定，提供遗体及骨灰安葬及相关服务。

二、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

1、深入开展全面从严管党治党，扎实推进“六亮”行动，继续开展作风能力提升行动。积极探索作风能力提升长效工作机制，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积极推进官山村骨灰堂项目，计划 2023 年初开工，2023 年 10 月完成项目建设。

3、完成公益性墓穴价格核定工作，大力宣传推广公益性墓穴，并继续建设公益性墓穴。

4、计划 2023 对公墓一期已破除的停车场开展经营性墓穴建设项目，提高墓穴的多样性，满足不同客户的落葬需求

5、继续提升墓区整体绿化，提高绿化率。

6、进一步推进服务水平。以提高服务质量为目标，进一步实施精细化管理，增强全体员工的岗位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

7、创新发展理念。结合殡葬改革发展方向和工作实际，通过请进来和走出去的方式，拓展服务项目，革新服务理念，促进殡葬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564.78	本年支出小计	1564.78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1564.78	支出总计	1564.78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1564.78	1564.78	1564.78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125.28	1439.50			
20810	社会福利	1564.78	125.28	1439.50			
2081004	殡葬	1564.78	125.28	1439.50			
	合计	1564.78	125.28	1439.50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64.78	一、本年支出	1564.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64.78	支 出 总 计	1564.78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125.28	125.28		1439.50
20810	社会福利	1564.78	125.28	125.28		1439.50
2081004	殡葬	1564.78	125.28	125.28		1439.50
	合计	1564.78	125.28	125.28		1439.50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73	80.73	
30101	基本工资	26.86	26.86	
30102	津贴补贴	2.24	2.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2	2.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	6.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0	3.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	7.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6	9.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5	22.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3	0.73	
30216	培训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0.32	0.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3	43.83	
30302	退休费	9.80	9.8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0	34.00	
	合计	125.28	125.28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说明：滁州市公墓管理处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业务费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495.50	495.50							
特定目标类	2023 维修维护费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84.00	84.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墓地建设费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860.00	860.00							
合计			1439.50	1439.50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23 墓地建设费	其他建筑物施工	860.00	860.00				
合计		860.00	860.00				

单位公开表 11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备注说明：滁州市公墓管理处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滁州市公墓管理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564.7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全部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收入预算 1564.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64.7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564.7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 100.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 2023 年新纳入财政管理单位，无上年结转结余。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支出预算 1564.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28 万元，占 8.0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439.50 万元，占 91.99%，主要用于 2023 年业务费、维修维护费、墓地建设费。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564.7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全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万元，占 100.00%。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6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564.78 万元，主要原因：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 2023 年新纳入财政管理单位，2022 年无预算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78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 (款) 殡葬 (项)

2023 年预算 156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564.78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 2023 年新纳入财政管理单位，2022 年无预算支出。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5.2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5.28 万万元，公用经费 0.00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25.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培训费、工会经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439.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439.5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 2023 年新纳入财政管理单位。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439.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439.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86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60.0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 2023 年新纳入财政管理单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860.00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00 万元，占 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占 0.00%；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占 0.0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3 年业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2023 年业务费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项目资金总额为 495.5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费管理费、咨询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立项依据：无

（3）实施主体：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4）起止时间：2023 年--2023 年

（5）项目内容：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费管理费、咨询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年度预算安排：495.50 万元

（7）绩效目标：确保惠民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服务质量上水平，群众对惠民安葬服务满意度高，稳定社会。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业务费								
实施单位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95.50	年度资金总额:		495.50			
	其中: 财政拨款		495.50	其中: 财政拨款		495.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3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确保惠民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上水平 目标 2: 群众对惠民安葬服务满意度高, 稳定社会					目标 1: 确保惠民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上水平 目标 2: 群众对惠民安葬服务满意度高, 稳定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惠民安葬人数, 为惠民安葬服务	≥1000 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反映惠民安葬人数, 为惠民安葬服务	≥10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上水平	服务质量上水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上水平	服务质量上水平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确保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上水平, 完成惠民安葬工程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确保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上水平, 完成惠民安葬工程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使用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使用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调查成本, 厉行节约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调查成本, 厉行节约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惠民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上水平, 群众对惠民安葬服务满意	稳定社会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惠民安葬服务工作业务流程规范, 服务质量	稳定社会	计划标准	

		度高				上水平，群众对惠民安葬服务满意度高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无影响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无影响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人员惠民安葬服务能力提升	满足区域殡葬服务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人员惠民安葬服务能力提升	满足区域殡葬服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服务满意度高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服务满意度高	99%	

2. “2023年墓地建设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滁州市官山城市公益性骨灰堂项目，位于滁州市永阳路116号，占地面积8310平方米(约12.47亩)，总建筑面积3198.5平方米，建设1座骨灰堂，配套建设景观绿化、道路、广场等附属设施。

(2) 立项依据：根据滁州市发改委(滁发改审批(2022)155号)文件，关于滁州市官山城市公益性骨灰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3) 实施主体：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3年

(5) 项目内容：滁州市官山城市公益性骨灰堂项目，位于滁州市永阳路 116 号，占地面积 8310 平方米(约 12.47 亩)，总建筑面积 3198.5 平方米，建设 1 座骨灰堂，配套建设景观绿化、道路、广场等附属设施。

(6) 年度预算安排：86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优化殡葬服务资源建设，立足群众殡葬服务需求，完善殡葬设施规划和建设，与殡葬改革相适应，统筹推进城乡公益性墓地设施建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墓地建设费							
实施单位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86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		
		其中:财政拨款		860.00	其中:财政拨款		86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优化殡葬服务资源建设,立足群众殡葬服务需求,完善殡葬设施规划和建设 目标2:与殡葬改革相适应,统筹推进城乡公益性墓地设施建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目标1:优化殡葬服务资源建设,立足群众殡葬服务需求,完善殡葬设施规划和建设 目标2:与殡葬改革相适应,统筹推进城乡公益性墓地设施建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墓地配套设施建设及墓地建设数,为惠民安葬服务	≥1000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反映墓地配套设施建设及墓地建设数,为惠民安葬服务	≥1000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上水平	服务质量上水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上水平	服务质量上水平	计划标准
		时效	确保为民安葬服	服务质量	计划	时效	确保为民安葬服	服务质量	计划

	指标	务的持续性	上水平，完成惠民安葬工程	标准	指标	务的持续性	上水平，完成惠民安葬工程	标准
	成本指标	加强殡葬服务工作制度创新，调查成本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加强殡葬服务工作制度创新，调查成本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调查成本，厉行节约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调查成本，厉行节约	按规定使用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安葬服务的持续性，服务质量上水平，群众对安葬服务满意度高	稳定社会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安葬服务的持续性，服务质量上水平，群众对安葬服务满意度高	稳定社会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无影响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无影响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人员惠民安葬服务能力提升	满足区域殡葬服务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人员惠民安葬服务能力提升	满足区域殡葬服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服务满意度高	99%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服务满意度高	99%	计划标准

（二）机关运行经费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滁州市公墓管理处2023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6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86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滁州市公墓管理处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滁州市公墓管理处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439.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

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